关于扫描仪的网上超市合同

合同编号： 11N00247001420263002

买方（采购人）： 中共上海市奉贤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地址： 南桥镇解放东路928号

卖方（供货商）： 上海仪电鑫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上海市虹口区上海市虹口区广纪路738号2幢226室

买卖双方根据《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之规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供货合同。

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2026-000209043	奔图 DS-230 高速扫描仪（支持国产操作系统）	DS-230	1(台)	5028.00	5028.00
总价（元）	5028.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5028.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0.00					

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合同金额为(大写): 伍仟零贰拾捌元整，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
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 一次性支付

第三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 工作日09:00~17:00
履行地点： 上海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解放东路928号府中路到底区纪委1楼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并联系 孙老师 18939962778
其他说明：

第四条 其他事项

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并为其之组成部分。

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买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　　镇解放东路928号

电话：　　37537593

2026年10月23日

卖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广纪路
738弄2幢226室

电话：　　17301789216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虹口支行

银行账号：　　121910520910101

签约时间：

2026年10月23日